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5-015

债券代码：113671

债券简称：武进转债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以书面送达、电话、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全部以现场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琦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已编制完成《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同意《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9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61,069,041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 4,950,000 股，即 556,119,041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0,050,713.69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

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同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朱琦女士、沈卫强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6 票。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关联董事徐江晴先生、陶宇先生、范彧女士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5 票。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除董事长、副董事长外）薪酬的议案》。

关联董事周志斌先生、吴方敏先生、沈彦吟女士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5 票。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同意《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总经理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 85 万元。

（2）副总经理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 68 万元。

（3）董事会秘书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 68 万元。

（4）财务总监的薪酬为每年人民币 68 万元。

以上薪酬不包含绩效考核部分。

关联董事沈卫强先生、周志斌先生、吴方敏先生回避表决，本项议案有效表决票数为 5 票。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3 票。

11、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年度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综合决定 2025 年度审计费用。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2 亿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信用方式或财产抵押方式进行。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用信额度将在不超过计划总额前提下，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合理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同意授权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代表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全权办理上述借款等业务，并签署有关法律文件。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金融衍生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6、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截至 2024 年末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7、审议通过《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议案》

公司拟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国内外商业银行、商业保理公司等具备相关业务资格的机构对部分应收账款开展无追索权保理业务，保理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或者其他等值货币，公司可在该额度内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前办理保理业务，具体每笔保理业务期限以单项保理业务约定期限为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相关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随着公司国际业务规模的逐年扩大，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波动对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12,000 万美元或等值外币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实际需要在额度、期限范围内具体开展相关业务。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该解释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发布了《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23〕11 号），适用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无形资产或存货等资产的数据资源，以及企业合法拥有或控制的、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但不满足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数据资源的相关会计处理，并对数据资源的披露提出了具体要求。该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上述会计准则的执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数据不构成重大影响。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审议通过《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同意《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公告格式》第五十二号《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要求，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已编制完成《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

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1、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采取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6）。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三、上网公告附件

1.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3.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4.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报告》。
5.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6.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7.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8.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10. 《江苏武进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1.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12. 《关于 2024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
13. 《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21)。
14. 《关于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15. 《关于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16.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
17.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6)。
18.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19.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21.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22.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八日